

中共德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005

关于做好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 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德州学院 2021 年纪检监察工作要点》，把协助党委做好全面从严治党的思路举措落实到位，全面做好廉政风险排查和防控管理工作，经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研究决定，在全校中层单位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与防控。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深入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

廉政风险点是指党员干部、公职人员在执行公务、履职用权或日常生活中发生腐败行为的可能性，主要包括思想道德风险、制度风险和岗位责任风险。各单位要立足廉政风险防控新变化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对照岗位职责要求和工作纪律，围绕“人、财、物”的重要管理岗位、重点人，仔细排查在思想道德、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制度机制和外部环境等方面存在的或可能出现的廉政风险点，细化分析廉政风险的内容和表现形式，做到全面排查，不留死角。

二、科学制定防控措施

各单位在认真排查本单位廉政风险点的基础上，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防控措施，进一步理顺和完善工作程序，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堵塞漏洞，消除隐患，防范各类腐败问题发生。防控措施要具体明确，工作程序、相关制度要规范化、可操作，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开，接受广大师生员工的监督。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中层单位要把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作为加强预防和惩治腐败体制机制建设的一项重要任务，列入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组织，抓好落实。各单位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要带头查找廉政风险点，亲自主持制定防控措施，在积极有效防控廉政风险方面发挥“头雁效应”；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落实“一岗双责”，抓好自身和管辖范围内的廉政风险防控，确保各项预防措施落到实处。

2. 严格工作规范。廉政风险点的排查防控工作要广泛征求群众意见，在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基础上，结合本单位业务性质和工作流程，由领导班子集体对排查出的廉政风险点逐一分析、确认，制定相应的防控措施、明确具体责任人，填写《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登记表》，并在单位内部进行公示。《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登记表》纸质版5月31日前报学校纪委综合处(厚德楼707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dzxyjw5865@163.com。经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审核后装订成册，下发全校各单位，接受广大师生监督。

3. 强化结果运用。学校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没有按照规定落实廉政风险防控措施，经提醒提示

后仍不认真整改的，严肃追责问责；对因不认真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防控工作、防控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廉政风险转化为腐败问题的，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联系人：牟光波 宗殿栋

电 话：8985810

邮 箱：dzxyjw5865@163.com

附件：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登记表

德州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山东省监委驻德州学院监察专员办公室
2021年5月21日



附件

_____ 廉政风险点和防控措施登记表

序号	廉政风险点	防控措施	责任人

填报单位：（印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注：此表一式二份，学校纪委、上报单位（部门）各存一份。